



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 (校內說明會)

辦理單位：教學發展中心

會議主持人：陳政宏 主任

會議時間：109年10月22日(四)

前言-109年度計畫案通過數據

公立一般大學
(含空大、軍警校院)

- 通過學校數(39校)
- 平均通過10.72件

私立一般大學

- 通過學校數(34校)
- 平均通過12.68件



公立技專校院

- 通過學校數(14校)
- 平均通過13.64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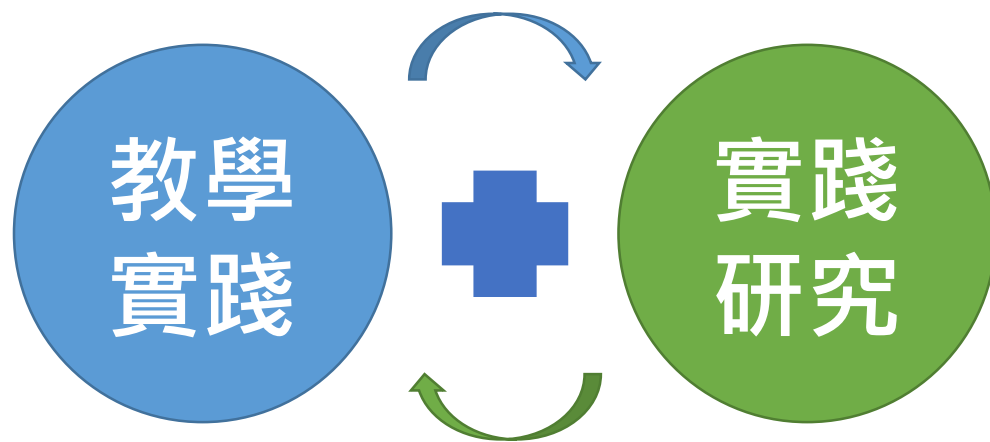
私立技專校院

- 通過學校數(54校)
- 平均通過5.72件



一、教學實踐研究定義

- 1.目的在於「提升教學品質，促進學生學習成效」。
- 2.以「教育現場或文獻資料」提出問題。
- 3.透過「課程設計、教材教法、或引入教具、科技媒體運用」等方式
- 4.採取「適當的研究方法與評量工具」檢證成效之歷程。



改變/反饋教學現場

具證據的評估



二、計畫申請條件

計畫主持人為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包括空中大學及軍警校院)現任之下列人員：



專任人員(含專案)

1. 獲具教育部核發**助理教授以上**教師證書之教師。
2. 獲具教育部核發**講師**證書，具有教學成果對外發表或曾獲校內外與教學成就相關獎項者。
3. **專技人員、專業及技術教師**，並建議得列具有本部核發教師證書之教師列為共同主持人(108年新增)。



醫院醫師

1. 係指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施行細則第11條第2項及第3項**規定，其聘任、升等審查基準與程序、課程負擔及教師評鑑等，經申請學校比照專任教師辦理，並納入校內章則規範，且未支給兼任教師薪資者，報教育部審查同意後，其辦理教師資格審查時，得以專任教師年資採計者。
2. 應具教師資格證書者。



三、計畫申請內容(學門/專案)

10個學門

1.通識(含體育)

2.教育

3.人文藝術及設計

4.商業及管理

5.社會(含法政)

6.工程

7.數理

8.醫護

9.生技農科

10.民生



2個專案計畫 (108年新增)

A.USR大學社會責任[專案]

為培育學生關懷在地發展，教師教學強調在地實踐與跨域創新，以單一或跨域課程連結在地特色，帶領學生探索解決社會永續發展問題。此類別鼓勵參與USR計畫的教師申請，或教學課程規劃如何帶領學生將所學與在地或社區需求結合。

*** 專案試辦多年期計畫(109年新增-二年期)**

B.技術實作[專案]

強調教師教學或課程與業界專家協同進行，其目標係促進學生將所學知識及技術轉化，透過職場或產業資源結合，強化學生未來就業力。此類別建議申請教師得邀請業師作為計畫共同主持人。

***非通識(含體育)之課程請勿申請該學門(110年計畫新增說明)**



計畫申請內容-試辦多年期計畫



四、申請人應準備資料項目

1.計畫申請說明書

2.計畫基本資料(系統填寫)

3.中英文摘要及關鍵字

4.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內容

(計畫主持人部分勿超過五頁，新增研究計畫簡要架構)

5.申請補助經費(多年期需分年編列)(系統填寫)

6.研究倫理審查

7.共同主持人同意書

(新增項-共同主持人是否為業師)

8.近三年執行計畫(系統填寫)



9.授課計畫書(多年期需分年編列)(系統填寫)

- ✦ 請填寫107-109年度各類研究計畫執行情形(若曾取得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補助者，應明文列出。
- ✦ 不限於教育部計畫(含校內計畫、科技部、經濟部、衛服部等)
- ✦ 若有執行校內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或教育部議題導向跨領域敘事力培育計畫，請明文列出。



五、計畫審查方式

A.計畫書內容規劃

計畫書內容需含摘要、研究動機與主題、文獻探討、研究方法、預期工作項目及成果、經費需求及參考文件，含附件至多25頁；**多年期計畫至多40頁(USR)**。

B.審查方式

針對10個學門及2個專案計畫分設正副召集人，由召集人邀集專家學者組成審查委員會進行審查。

C.審查重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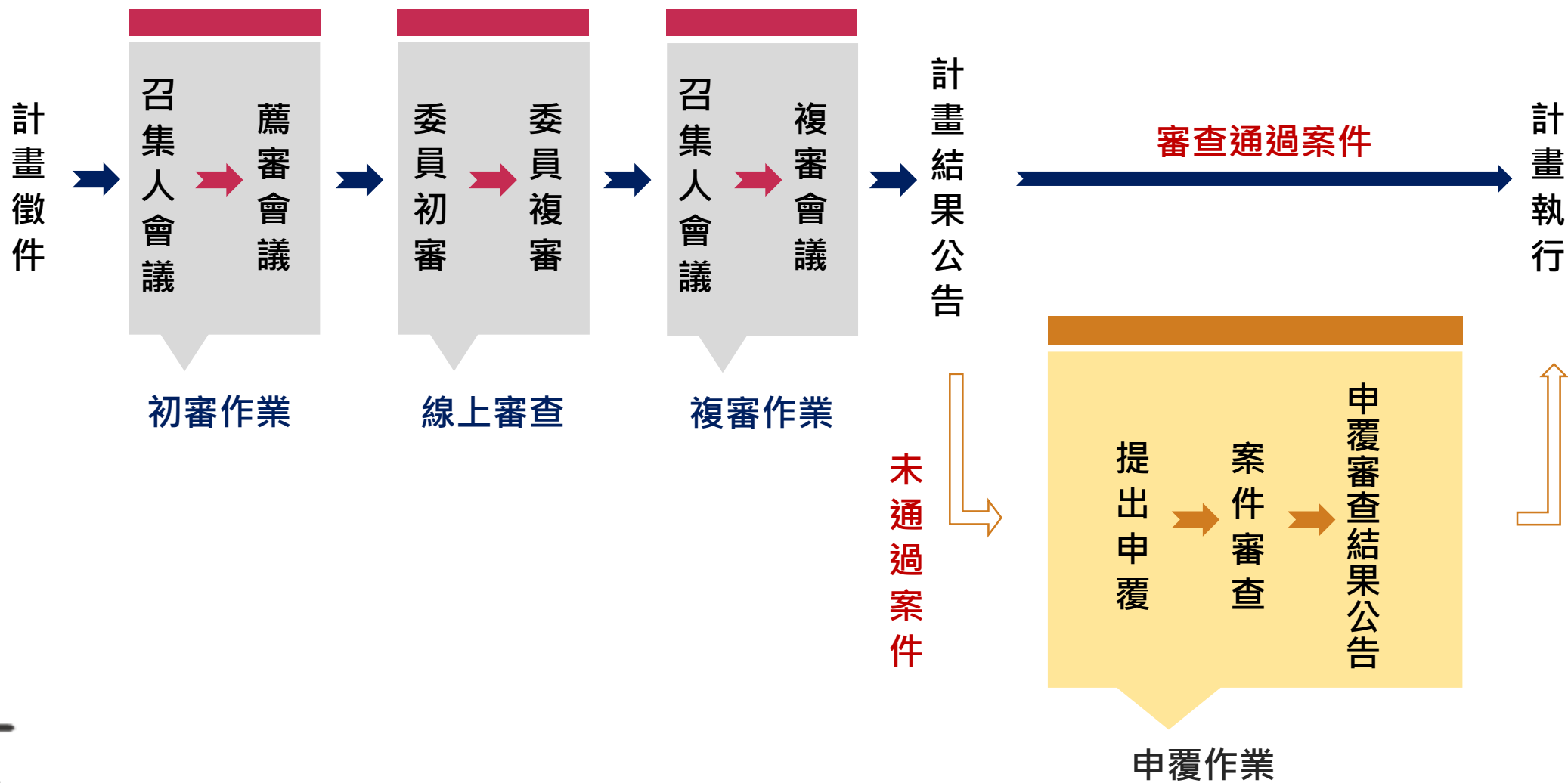
計畫主持人部分-經驗能力(20%)、計畫執行內容部分-內容規劃完整性、可行性及學生效益等(80%)

D.申請件數

學門類別及專案計畫，每位申請人擇一申請，且件數以一件為限 (請慎選學門)



五、計畫審查方式(續)



六、計畫補助經費

A.補助經費

每案補助**經費最高50萬元**(採全額補助為原則)。

(A) 人事費編列：人事費不得超過計畫總金額百分之六十，人事費項下含計畫主持人費，兼任行政助理費(至多5,000元/月)，共同主持人不得支領費用。

(B) 業務費編列：另針對業務費之編列則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規定項目辦理，惟不得編列國外差旅費)。

(C) 設備費編列：依計畫內容規劃需求進行編列。

*多年期計畫經費採分年核撥。

* 研究倫理審查經費可納入業務費項下編列。



七、計畫支持措施(雙主軸支持教師多元發展)

教育部端

主軸一： 支持教師投入教學實踐場域

- 持續推動教學實踐研究補助計畫，研議轉型為常態化補助。
- **遴選並表揚績優計畫。**
- 預計於110年8月辦理成果交流會活動。
- 規劃成果發表平台。
- 規劃教學實踐研究期刊(109年年底創刊號)。
- **區域基地**不定期辦理各項工作坊活動。

大學端

主軸二： 大學支持教師進行教學實踐

- 指定校內專責提供諮詢
- 規劃主題工作坊或座談
- 補助達15件以上者，至少辦理1場經驗分享會、研討會或成果發表會
- 建立教師長期投入教學研究機制，對獲計畫補助者比照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規畫教師升等、評鑑及獎勵等各面向誘因。
- 建置校務研究資料庫設立學生學習指標，以利教師實徵分析教學品質。



八、研究倫理處理

人體研究(應於計畫執行前取得相關文件)

- 1.研究計畫中涉及人體研究法第四條者，從事取得、調查、分析、運用人體檢體或個人之生物行為、生理、心理、遺傳、醫學等有關資訊之研究。
- 2.獲核定通過之計畫經審查應送合格之研究倫理審查單位審查，**應於計畫執行前**檢附審查通過之核准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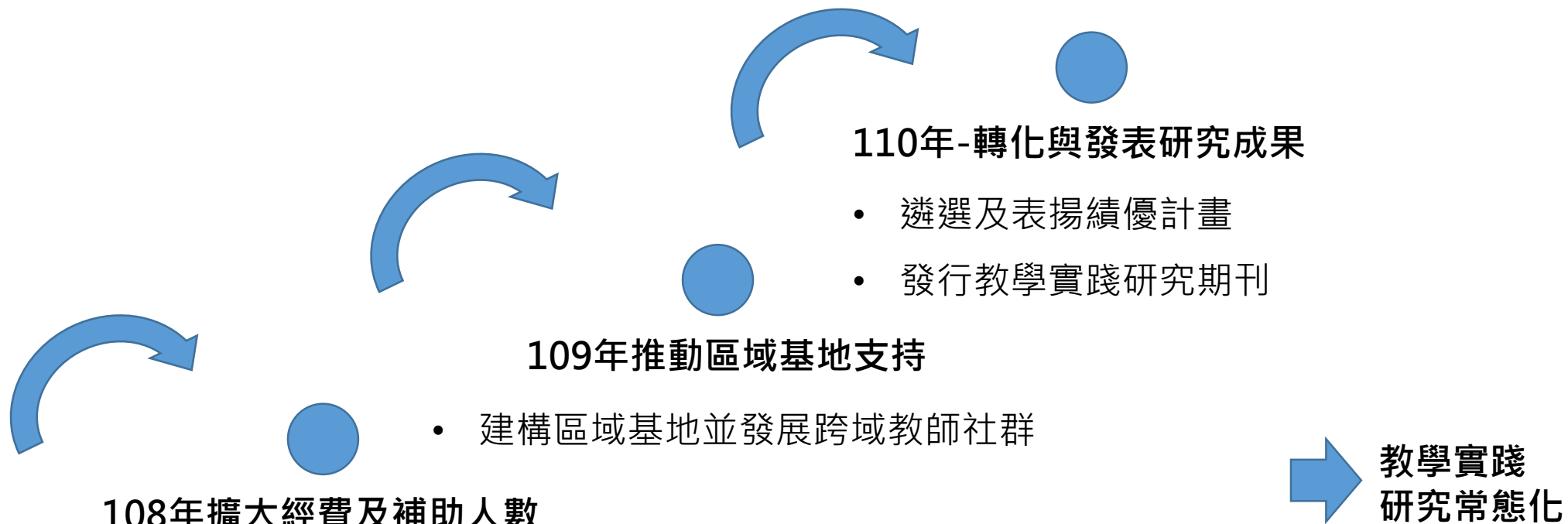
非人體研究

- 1.研究計畫涉及以個人或群體為對象，使用介入、互動之方法、或使用可資識別特定當事人之資料，而進行與該個人或群體有關之系統性調查或專業學科之知識性探索活動者，
- 2.應於**計畫執行前**檢附對於**研究參與者招募**方式及告知同意內容之相關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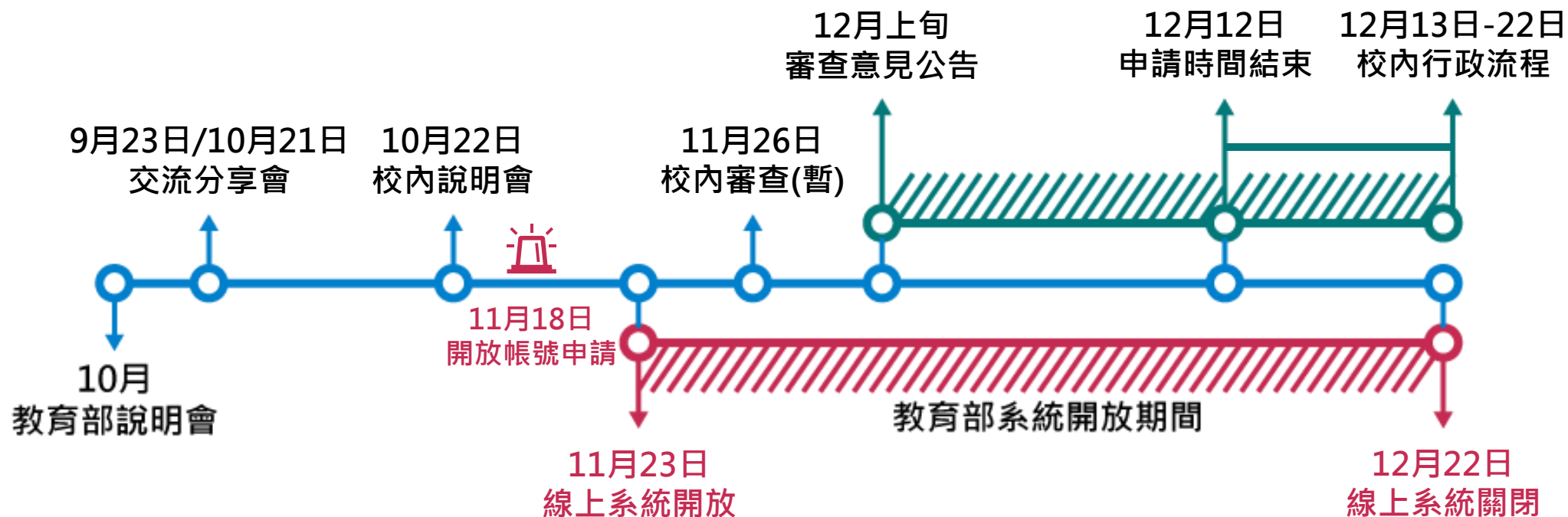
*如計畫內涉及學術論理具體事證者，其懲處方式及處理程序依照教育部公告內容為主。



九、結語



十、重要期程(校內/教育部)



* 110年6月中旬公告核定結果

* 110年8月1日至111年7月31日為計畫執行期程

* 申請學校應就每案計畫審核，對學校校務發展定位、學生學習成效、教師專長發展支持等預期成效綜合評估。



十一、其他注意事項(Q&A)

1.教學實踐研究計畫與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的差異？

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 - 偏屬教師個人研究

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 - 回歸教學場域，探討教學與學習成效(重視真實場域的落實與實踐)。

2.審查委員的背景來源多不同，若使用特殊方法論（研究方法）請申請人於摘要中敘明，便於委員會依案件類型尋求合適的審查委員。

3.IRB審查認定請各申請人先行認定。

4.申請案內之課程須經校內核定，若課程未開設，則不予補助，另單元課程亦不予補助。

5.計畫送件後會與科技部等其他相關計畫進行勾稽，請申請人留意。



十一、其他注意事項(Q&A)-續

6. 多年期申請計畫研究倫理審查申請如何進行？

請以完整計畫內容送審，切勿分年送審。

7. 申請人如已於系統端完成各項資料填寫及上傳，請確實按下“**確定送出**”鍵，方完成計畫申請程序。

教學實踐研究計畫

→計畫基本資料	修改	是否完成：是
→摘要、關鍵詞	修改	是否完成：是
→課程計畫書	修改	是否完成：是
→近三年執行計畫	修改	是否完成：是
→研究計畫內容	修改	是否完成：是
→申請補助經費	修改	是否完成：是
→研究倫理審查	修改	是否完成：是

*「確定送出」後，則無法修改各項內容(請確認各項內容無誤後再送出)

確定送出 返回



十二、Key point



附表、計畫推展與執行規模




年度	補助教師經費	補助學校行政管理 (以補助教師經費15%計算)	補助件數	總經費
107年	2.6億	0.4億(15%)	1,034件	3億
108年	3.5億	0.5億(15%)	1,319件	4億
109年	3.5億	0.5億	1,349件	4億
110年	3.5億	0.5億(預估數)	-	4億



附表、教學實踐研究

「教學實踐研究」期刊為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專案辦公室發行之學術期刊，徵稿範疇以大學院校教學現場衍生之相關議題為主，徵稿論文以實證性論文為主，包含量化、質性與混合研究論文投稿。每年發行四期，採隨到隨審制度，中英文稿件不拘，分別為三月、六月、九月及十二月出刊。

徵稿類型

-  **一般論文(5000-8000字為限)**，以實務研究論文為主，著重改變教學現場的創新策略及具體實證的成效評估。
-  **教學實務紀要(2000-3000字為限)**，以創新性的教學實踐策略為主，著重開創意義及實務應用的價值，冀望作為未來大學教學實務的工具箱角色。
-  **議題性評論(3000-5000字為限)**，以針對高等教育之教學實踐之議題為主，著重時事議題之觀察、教育理念評析、教學改進等。



簡報資料節錄來源如下：

教育部說明會之影片與簡報，歡迎閱覽。

<https://tpr.moe.edu.tw/newsDetail/4b1141f274f804ff01752a9fa826072a>



聯繫窗口：教學發展中心 柯雅羚助理

聯絡分機：5123

